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 议 资 料

二〇二四年六月 江西·南昌

目 录

一、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事日程	1
二、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	3
三、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四、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8
五、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3
六、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1
七、《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35
八、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6
九、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7
十、关于 2024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40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事日程

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会议时间：

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6月7日（星期五）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4年6月7日（星期五）9:15-15:00。

现场会议：2024年6月7日（星期五）下午14:00

会议地点：南昌市朝阳洲中路367号赣粤大厦一楼会议厅

会议召集人：赣粤高速董事会

主要议程：

一、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开始，报告会议现场出席情况。

二、议案审议：

（一）会议主持人安排相关人员向大会报告议案，提请股东审议以下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 《关于2024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二）与会股东发言、提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问题。

三、股东投票表决。

四、计票人、监票人统计表决票。

五、宣布表决情况。

六、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结束。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

- 一、《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四、《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六、《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七、《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八、《关于2024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大会作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均创历史新高，重新回归百亿市值行列，股权结构持续优化，公司高质量发展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现将一年来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合规运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新屏障

（一）协同治理群策群力

1.会前充分酝酿。充分发挥外部董事尤其是独立董事作用，会前充分听取外部董事专业意见和建议。2023 年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0 次，合计审议通过议案 26 项；独立董事出具独立意见 4 份，涉及事项 12 项。

2.会中依规决策。董事会召集程序、表决方式等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3 年公司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 3 次，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议通过议案 42 项。

3.强化履职支撑。科学组织外部董事开展调研，积极学习其他优秀上市公司的先进经验；加强董事培训工作，积极组织公司董事参与证券监管机构、行业自律性组织等举办的各类培训。

（二）信息披露高质高效

1.保持披露“零差错”。2023 年，公司编制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48 份，做到应披露尽披露，未出现任何需要补充或更正的情形。

2.强化披露“可读性”。公司董事会已连续多年坚持披露每月车辆通行服务收入等定期经营数据及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持续提高报告的可读性、创新性、完整性。

（三）制度改革落实落细

一方面，及时完善内部制度，对《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和修订。另一方面，积极推动制度落实，对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相关工作机制等情况是否符合新规要求进行梳理，并及时协调完善，公司落实独董制度改革工作有序推进。

二、善作善成，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

（一）强化交流，传递公司价值

1.“走出去”，塑造品牌形象。2023 年以来，公司董事会以价值传递为出发点，采取更加积极主动的投关策略。除了常规的沟通方式以外，公司还首次参加沪市高速公路行业上市公司集体业绩说明会、首次召开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多次主动参加上市公司交流会、反向路演等活动，进一步强化与投资者的双向互通的良性沟通机制。

2.“请进来”，展示内在价值。开展“我是股东”投资者走进赣粤高速活动，与中小投资者进行面对面的深入交流；主动邀请多家机构投资者现场调研，向投资者充分展示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促进投资者对公司加深了解与认同。

（二）再接再厉，巩固改革成果

一方面，围绕落实董事会六大职权的工作安排，及时审议年度商业计划、资产负债率目标、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和薪酬分配等事项。另一方面，定期听取经理层对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董事会对经理层授权事项执行落实情况等报告，落实决策、授权的全过程闭环管理。

（三）主动作为，降低融资成本

公司择机发行 6 期共计 62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多只债券发行利率创全国或地方国企同期限利率最低。同时，适时调整公司贷款策略，首次以纯信用形式取得项目资金贷款。全年公司累计融资约 87.76 亿元，综合融资成本继续降低，节约财务费用近 1 亿元，对公司全年净利润贡献率约 8%。

三、统揽全局，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谱写新篇章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的总基调，以提高公司质量和价值创造水平为导向，稳步提升公司内在价值、长期价值，秉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赓续前行，换届选举再出发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任期将届满。公司董事会将结合公司治理实际需求及股东推荐文件启动换届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组建新一届董事会，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无缝对接和稳步推进。

（二）规范有序，改聘工作再细化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今年须更换新的审计机构。公司董

事会将按程序选聘新的承办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并及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确保公司的审计工作能顺利衔接开展。

（三）多措并举，投关工作再提质

公司董事会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对于机构投资者，通过反向路演、交流会等方式提高交流范围和专业深度；对于个人投资者，积极利用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等多维渠道，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互动交流的及时性和主动性。

（四）协调各方，融资工作再突破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市场利率情况及自身资金需求、融资计划等情况，加快完成中期票据的注册工作，择机发行包括但不限于中期票据、公司债、超短期融资券等融资品种，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结构。

（五）强化内控，公司治理再提升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变化，及时对照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并进一步落实独董制度改革相关工作。同时，结合国资监管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自身治理结构，以应对新的合规管理要求。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二]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谨代表公司监事会向大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公司监事会秉承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利益。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利润分配情况、重大决策情况、关联交易情况、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和内部控制情况等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现将监事会 2023 年的主要工作内容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徐立红先生、彭爱红先生和刘文豪先生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和董琼女士、谭彦军先生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其中徐立红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内，因工作岗位调整，袁细斌先生、陆箴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经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选举彭爱红先生、刘文豪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

自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审议议案 8 个，所有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现场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二）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23 年 8 月 24 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监事会对公司监督和关注事项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运作、内部规章制度执行情况检查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的监督，认为：公司依法运作，经营、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

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控制各项经营风险；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未发现上述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和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有关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发展前景和未来资金安排等因素进行综合考量和充分论证的，兼顾了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合理性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是基于正常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参照市场价格协商制定的，相关披露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影响

公司独立性或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结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通过审阅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以及检查重大信息报告义务人对重大事项的报送情况等形式，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有关规定制定了较为健全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在信息披露工作中得到了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因信息披露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不及时等进行更正的情况，未出现因信息披露违规而受到监管部门查处或要求整改的情形。

（六）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规范健全，针对定期报告等重大事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如实、完整、及时登记了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经核查，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实际，持续深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编

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运行状况，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规划

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推动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三]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胡炜）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作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具备履职所必要的专业资质和能力，并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我的具体情况如下：

胡炜，男，1970 年出生，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沃德传动（天津）股份有限公司、沃德（天津）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创始人、董事长。历任太原理工大学助教、德国弗兰德集团高级经理、美国罗克韦尔自动化集团高级经理、德国 SEW 传动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英国 Transtech 公司总经理。

经自查，我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二、2023 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8 次、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2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6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我均全部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3	8	0	1	7

2.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6	0	1	0	1	0	2	0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有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投了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的情

况。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按照相关规定，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

（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度，我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的机会，充分倾听与会中小股东的意见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增进对公司与中小股东的了解。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我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相关会议的机会，加深了对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的了解。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通过多种沟通途径，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五）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公司已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与了大力支持。一方面，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的沟通交流，通过现场沟通和电话、微信等通讯方式，及时向我汇报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和改革发展等相关情况。另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时就关联交易、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积极征询我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积极组织我参加监管部门和行业自律性组织举办的各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

三、2023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等关联交易事项，上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了我的事前认可。经审慎核查，我均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针对被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4 份定期报告和年度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及时予以披露。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我对 4 份定期报告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我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负责人变动的情况。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前，已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我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并取得了我的认可。我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经

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我对上述议案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未有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四、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及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最后，我对公司一直以来给予我工作上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胡炜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邹荣）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作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具备履职所必要的专业资质和能力，并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我的具体情况如下：

邹荣，男，1964 年出生，法学博士，中国执业律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华东政法大学法治战略研究院副教授。历任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校长办公室主任、发展规划处处长、社会协同合作处处长。2021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上海市教委、徐汇区人民政府、闵行区人民政府、长宁区人民政府、奉贤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中国行政

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经自查，我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二、2023 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8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6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我的出席情况具体如下：

1.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1	8	0	2	6

2.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6	0	1	0	1	0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有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投了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的情

况。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按照相关规定，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

（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度，我参加了 1 次公司股东大会和 1 次现场业绩说明会，充分倾听中小股东的意见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增进对公司与中小股东的了解。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我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相关会议的机会，加深了对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的了解。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通过多种沟通途径，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五）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公司已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与了大力支持。一方面，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的沟通交流，通过现场沟通和电话、微信等通讯方式，及时向我汇报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和改革发展等相关情况。另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时就关联交易、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积极征询我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积极组织我参加监管部门和行业自律性组织举办的各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

三、2023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等关联交易事项，上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了我的事前认可。经审慎核查，我均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针对被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4 份定期报告和年度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及时予以披露。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我对 4 份定期报告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我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负责人变动的情况。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前，已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我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并取得了我的认可。我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经

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我对上述议案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未有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四、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及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最后，我对公司一直以来给予我工作上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邹荣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廖义刚）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作为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现就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具备履职所必要的专业资质和能力，并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经验。我的具体情况如下：

廖义刚，男，1977 年出生，会计学博士，财政部全国会计高端（领军）人才。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江西中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音飞储存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江西财经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审计专

业委员会委员，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评审专家，江西省审计学会理事，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甘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经自查，我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要求。

二、2023 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8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6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 1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我均全部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1.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情况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通讯出席次数
3	8	0	3	5

2.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6	0	1	0	1	0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有关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

益。我对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所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查，并投了赞成票，无反对或弃权的情况。

（二）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我按照相关规定，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公司的内部审计机构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对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审查。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各项资料及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意见。

（三）与中小股东沟通交流情况

2023 年度，我参加了 3 次公司股东大会和 2 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充分倾听中小股东的意见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桥梁和纽带作用，进一步增进对公司与中小股东的了解。

（四）现场工作情况

2023 年度，我利用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相关会议的机会，加深了对公司年度生产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的了解。同时，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相关报道，通过多种沟通途径，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经营动态，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

展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五）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公司已为我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并给与了大力支持。一方面，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我的沟通交流，通过现场沟通和电话、微信等通讯方式，及时向我汇报公司生产经营、重点项目和改革发展等相关情况。另一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监管规定，及时就关联交易、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重大事项积极征询我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积极组织我参加监管部门和行业自律性组织举办的各项培训，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

三、2023 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等关联交易事项，上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了我的事前认可。经审慎核查，我均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不存在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情况。

（三）公司董事会针对被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的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 4 份定期报告和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及时予以披露。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我对 4 份定期报告均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五）聘用、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我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负责人变动的情况。

（七）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前，已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我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审议，并取得了我的认可。我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及薪酬分配的议案》。上述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我对上述议案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未有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未有依法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

四、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将继续本着勤勉守信的原则，依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加强与公司管理层的沟通，积极发挥自身专业优势及独立董事的决策和监督作用，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积极作用。

最后，我对公司一直以来给予我工作上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独立董事：廖义刚

2024 年 6 月 7 日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四]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向大会报告公司 2023 年度主要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详见附件。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附件：《赣粤高速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附件：

赣粤高速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二〇二三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财务报告已完成编制工作，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现将公司主要盈利情况、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报告如下：

一、盈利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92 亿元，同比增加 7.34 亿元，增幅 10.86%，连续 6 年保持增长；营业成本 50.97 亿元，同比增加 5.0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16 亿元，同比增长 62.20%。主要为：一是本期竞争性业务实现的净利润同比增加 1.13 亿元；二是积极调整融资策略，降低融资成本，财务费用持续下降。

（一）通行服务板块

1.通行服务收入

本报告期实现通行服务收入 35.06 亿元，同比增加 1.44 亿元，增幅 4.29%，主要原因为公众出行需求旺盛，高速公路通行量整体回升向好。

2.通行服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通行服务成本 17.08 亿元，同比增加 0.04 亿元，主要为养护业务成本同比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 3.94 亿元，同比下降 16.36%，为十年内最低，主要为抓住货币政策宽松的有利环境，对外拓宽融资渠道，压降融资成本。

（二）竞争性业务板块

各竞争性子公司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深挖潜能，聚焦主责主业，精准发力，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助力公司的“两个回归”。本报告期，竞争性板块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9.86 亿元，同比增长 17.36%；实现净利润 2.70 亿元，同比增加 1.13 亿元，增幅 71.97%。

1.智慧交通板块

本报告期实现智慧交通收入 13.53 亿元，同比增长 13.06%，主要为方兴公司业务规模同比增长所致；实现净利润 0.72 亿元。

2.成品油销售板块

本报告期实现成品油销售收入 16.25 亿元，同比下降 0.79%，主要为本期平均油品吨油零售价格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实现净利润 1.39 亿元。

二、资产状况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358.69 亿元，较期初增长 3.62%，主要为本期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投入增加所致。负债总额 163.45 亿元，较期初增长 2.78%，主要为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资金需求增加致有息负债增加所致。资产负债率为 45.57%，较上期末下降 0.37 个百分点，为近十年新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76.60 亿元，较期初增长 4.93%，主要

为本期盈利所致。

三、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净额 6.10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现金净额 24.69 亿元，同比下降 4.11%，主要为上年同期子公司收到改扩建项目补偿款所致；投资活动现金净额-20.82 亿元，同比下降 93.92%，主要原因为本期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投资增加所致；筹资活动现金净额 2.23 亿元，同比增长 108.60%，主要为本期有息负债增加所致。

[赣粤高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五]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六]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98.88 亿元。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335,407,0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6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73,665,122.24 元。当年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74%。剩余可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赣粤高速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七]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及 2024 年经营目标和业务发展计划，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附件。

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附件：《赣粤高速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

附件：

赣粤高速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及 2024 年经营目标和业务发展计划，并结合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形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对 2024 年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测算，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和地方的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无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及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3.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4.现行的国家主要税率及银行信贷利率无重大变化；

5.未考虑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因价格波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影响；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4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1.2024 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63.89 亿元。

2.2024 年预计实现利润总额 13.73 亿元（不含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因价格波动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影响）。

四、特别提示

本预算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重要经济指标不超过 20% 的中期调整预算。本预算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及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赣粤高速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之八]

关于 2024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以来，在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增强，经济增长速度放慢的宏观背景下，我国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充分发挥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2024 年一季度，随着 LPR 下调的政策落地，持续打开市场贷款下行空间，预计后续降息、降准仍有空间，公司将密切跟踪债券市场利率走势，择机发行债券，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现将 2023 年有关融资执行情况和 2024 年债务融资方案汇报如下：

一、2023 年融资计划执行情况

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3 年度债务融资方案的议案》，2023 年度公司通过债务方式融资余额不超过 60 亿元，其中新增融资净额不超过 25 亿元。

2023 年公司通过超短期融资券、流动贷款、项目贷款、等方式累计完成融资 87.76 亿元，其中融资余额 47.68 亿元，占融资计划的 79.46%，新增融资净额 10.62 亿元，占融资计划的 42.48%，主要受高速公路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减少所致。

二、2024 年债务融资方案

根据最新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文件

精神来看，2024 年融资工作的重点将围绕“防风险、优结构、促发展”开展工作，仍然维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为有效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公司将紧跟宏观经济政策，适时调整融资策略，降低资金成本，保障公司资金安全。结合 2024 年度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现拟定 2024 年债务融资方案如下：

（一）融资总额

2024 年度公司通过债务方式融资余额不超过 102 亿元，其中新增融资净额不超过 27 亿元。

（二）融资和现金管理计划

1. 债券类融资工具：以一批或分批形式发行包括但不限于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权益型出资票据、长期限含权中期票据、公司债、定向工具、永续期公司债、项目收益票据、资产支持票据、混合型融资工具等在内的人民币或外币债券类融资工具。

2. 信用贷款：银行短期贷款、中长期贷款、信托贷款等境内外信用贷款。

3. 银团（项目）贷款：根据项目资金需求，推进项目银团贷款授信审批、组团及放款进程。

4. 其他：票据贴现、资产证券化产品、保险资金债权投资计划、委托债权投资计划、理财直接融资工具、资产管理计划、融资租赁等其他融资方式。

（三）授权安排

为提高公司债务融资效率和灵活性，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金融市场情况全权决定债务融资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融资方式:在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有关规定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具体情况，择优选择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贷款、银团贷款、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可续期公司债、信用贷款等融资方式。

2.融资用途：用于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的高速公路在建及改扩建项目开支、偿还有息债务、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统借统还或股东借款等方式用于子公司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建设及置换债务等。

3.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决定融资品种、资金用途、融资时机、利率、期限、融资用途、还款方式、担保事项、是否设计回售条款、利率调整条款和赎回条款等含权条款、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金融机构和中介机构的选聘、信息披露，以及相关文件的签署等事项。

4.决议有效期：自决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之日为止。

本议案在获得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环境择机选择一种或多种债券类融资工具的组合，制定具体的申报材料报送相关单位核准备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